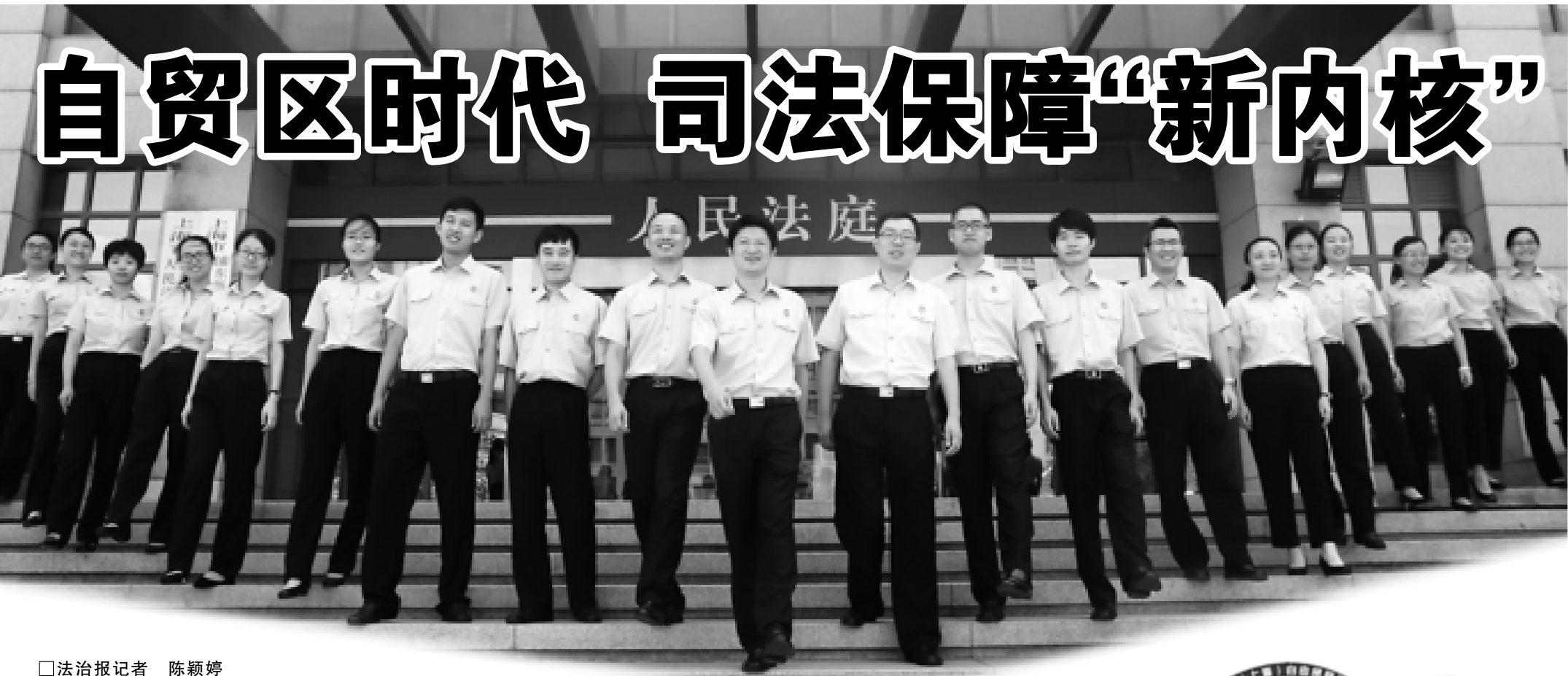




□法治报记者 陈颖婷

2013 年 9 月，我国首个自贸试验区——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以下简称“上海自贸试验区”）挂牌成立。5 年来，上海自贸试验区从 28.78 平方公里扩至 120.72 平方公里，司法保障服务也在更广范围内探索和检验制度创新。数字法庭让自贸司法保障搭上了信息化快车；大数据系统下的司法协同监管，给了放管服更有力的抓手；自贸区特色的约定送达通过制度创新破解了“送达难”……作为上海司法领域的“试验田”，自贸区法庭形成了一大批可复制、可推广的改革试点经验。



“数字法庭”：打官司像网购一样简便

立案、缴费、答辩、保全、举证、庭审……一场诉讼的背后往往是一长串繁琐的手续，如果涉及到跨境的当事人，诉讼更是持久战。但如今在涵盖了许多跨省或涉外纠纷的自贸法庭，情况却大为不同。

日前，浦东新区人民法院自由贸易区法庭受理了一起案件。原告是远在昆明的一家公司，但该公司只需在当地打开浏览器，登录一个页面，就可以完成立案，所有的文书材料均可网上提交。不仅如此，接下来的答辩、送达、保全等一系列繁杂的诉讼事务，都可以在网上进行，当事人不需要再来回奔波，大大降低文书流转的时间成本与材料制作的经济成本。

这一切都得益于自贸区法庭牵头开发的“上海自贸区数字法庭”系统，浦东法院自贸区法庭庭长曹克睿介绍，在数字法庭上，打官司的许多环节，可以像网购一样简单操作。

曹克睿解释说，在构建数字法庭平台之前，由于信息化技术手段依时间先后存在水平差异，案件的数字化办理是以环节为单位的。这就造成了在一个一审民商事案件办理的完整流程中，有些环节可以网上办理，有些则不可以。即使是网上办理环节又搭建了不同的平台，这些平台无论在使用权限还是使用方法上都有比较大的差别，给当事人带来了不便。而数字法庭实现以案件为中心的統一平台办理，分为“我要立案”“我的案件”“我的提醒”“我要咨询”四大板块，全面覆盖民事诉讼法规定的 16 类 32 项一审民商事常见诉讼事项，实现一网贯通、一审诉讼事务办理全流程。

诉讼当事人通过数字法庭网上立案，无需往返法院立案大厅排队等候。网上立案审查通过后，几乎所有诉讼材料均不再需要书面提交，都可通过数字法庭提供的平台和模板上传、输入、制作并自动提交，对方当事人可以即时查看材料，系统还会实时推送提醒信息，提示对方当事人和承办人员及时查阅、办理，极大提高信息流转的效率。民事诉讼文书送达与诉讼事务

办理可以实现无缝衔接。

数字法庭还会将系统生成的各类诉讼文书及诉讼参加人提交的所有材料自动生成具有规范格式、顺序的“数字卷宗”，当事人及其委托代理人可以随时登录客户端查看，了解案件进度，这对于双方当事人来说，相当于有了一本随身的数字案卷。

在数字法庭中，为诉讼参与的各方提供了一个庭前充分交换信息的平台，各方可以在数字法庭上进行证据交换、发表质证、诉辩意见、明确请求权基础和争议焦点，诉辩双方可以更好地展开“庭前质证”、“庭外辩论”、“争点开示”，方便调动代理团队参与诉讼准备，提高庭审效率。

过去，诉讼当事人常常反映对诉讼的进展程度不了解，尤其不掌握诉讼流程节点信息给工作带来不便。比如原告申请财产保全后的进度情况，案件在立案庭、审判庭还是执行局保全部门，没有信息反馈。这些都会影响当事人后续的诉讼策略安排。数字法庭实现了流程全公开，包括举证、质证、答辩、鉴定、回避、管辖各个环节的进度流程以及相关文书均实时公开，诉讼过程中的所有相关文书都可以自动纳入诉讼当事人的数字卷宗里，每位诉讼参加人均可实时查阅并了解进度。

值得一提的是，数字法庭具有很高的信息安全性。据悉，数字法庭是法院自行设立的系统，系统服务器设置在法院内部，同时采用内外网信息隔离、定期同步的方式，没有中间环节，从而完全独立于第三方的短信或邮件系统，可以更有效地防范网络恶意攻击和信息篡改的风险。

据了解，目前“数字法庭”系统已不仅仅在自贸区法庭“开花”，更慢慢辐射到浦东法院的多个法庭，每月通过“数字法庭”办理的案件数已经达到了 300 多件。自贸区法庭副庭长黄鑫表示，“数字法庭”会在使用推广时，对接当事人的需求，进行不断的系统优化，让其更“聪明”，也让当事人更方便。



◀ 研讨业务

▶ 组织调解

浦东法院供图



延伸法院司法职能，强化风险预警防范

自由贸易试验区一直是我国深化“放管服”改革的高地。依托税收、贸易、业务准入等方面的优惠政策，各种创新业态也在其中发展壮大。但简政放权的同时，对事中事后监管的要求不断提高。只有管得住，才能放得开；管得更好，才能放得更活。为此，自贸区法庭在依法公正、高效完成审判工作的同时，着眼于织密监管和防控网络，积极延伸司法职能，创新司法协同监管机制。去年底上线的“涉自贸案件大数据分析系统”，采集上海乃至全国的涉自贸案件进行分析整理，实现对自贸区内风险的动态监管和防控。

今年，自贸区法庭在运用司法大数据系统进行分析时发现一个怪

现象：一家汽车融资租赁公司涉诉，案由却并非常见的融资租赁纠纷，而是民间借贷纠纷。从抓取到的线索，法官判断，类似公司可能涉嫌违规从事对外借贷业务，从而影响金融秩序，提升金融风险。

为此，自贸区法庭立即对相似案由的企业进行梳理。目前，已通过系统发现 25 家融资租赁、商业保理企业存在违规风险，涉案 128 起，相关信息已通报新区金融服务局开展后续监管及处置。

据了解，浦东法院司法大数据分析系统与浦东新区金融综合监管平台对接，实现基本信息共享。浦东新区金融服务局和浦东法院将可能存在风险的类金融机构企业名称

纳入到浦东法院司法大数据分析系统，该系统实时采集企业涉诉信息，包括已涉诉企业的涉案主体名称、案号、案由、承办法院、立案日期、结案日期等，有利于对存在潜在风险的企业进行重点监控，法院线上实时更新数据，线下与金融服务局定期交换涉诉信息，积极化解金融风险隐患。

司法大数据分析系统还满足了监管部门的定制化需求，自贸区法庭与自贸区管委会进行对接，对自贸区内金融创新企业的生命周期进行分析研判，全面掌握业态发展情况，有效预防区域性、系统性风险。对存在风险隐患的企业主体和相关领域，第一时间采取措施应对，强化风险预警。同时，通过系统分析，在此类企业遇到诉讼高发期之前，监管部门就提前介入，进行有针对性的指导，促进行业良性发展。

约定送达破解“送达难”

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资产管理部总经理王维军曾给媒体算过一笔账：“约定送达后，一个案件平均可节省 89 天，资金提前回到企业再投入经营。如果之前 47 个案件均以这种方式送达，仅此一项能够增加效益 2000 万元以上。”王维军口中的约定送达制度就是指自贸区内注册企业在商合同中有效约定诉讼文书送达地址的，法院可据此进行诉讼文书送达，且视为已有效送达，无需另行公告送达的制度。

近年来，因被送达人下落难寻、逃避送达甚至拒收法律文书而引发的“送达难”问题比较突出，

在上海自贸区扩区发展过程中，市场主体活跃度增强，相关案件数量逐年大幅上升，“送达难”现象更为明显。一方面由于自贸区辐射效应强，大量企业经营业务覆盖全国，跨地域送达周期很长，另一方面自贸区内企业设立、经营相当灵活，集中注册、跨地址经营为企业带来便利，但企业地址变化大，一旦涉诉，往往难以送达，需经历漫长的公告送达程序，大大延长了合法经营企业的权益保障周期。以往，因向企业注册地址无法送达，通过公告送达，审理周期至少延长 4 个月到半年。

针对这一问题，浦东法院制定

了《关于自贸区企业约定诉讼文书送达地址案件审理的若干意见（试行）》。意见规定：自贸区内注册企业在商事、金融、知识产权相关合同中有效约定诉讼文书送达地址的，法院可据此进行诉讼文书送达，因合同当事人确认的送达地址和联系方式不真实、送达地址变更后未及时书面通知合同其他方和法院、受送达人或指定接收人拒绝签收等原因导致诉讼文书无法实际送达的，应视为已有效送达，无需另行公告送达，从而可更快保障企业合法权益。

据透露，目前自贸区法庭正在与有关单位进行商讨，位于自贸区内的 8 个集中办公地，都将成为法律文书约定送达地，不给“失联”企业逃避法律制约的机会，营造良好的营商环境。